

标段编号：2405-440307-04-01-95670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山片区公园群五期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施工合同原件的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如有）原件扫描件应能体现委托单位、施工单位、建设规模、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5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2	履约评价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项目履约情况（不多于 1 项）。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未体现履约评价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3	项目负责人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项目负责人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体现任职项目负责人的证明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1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注：项目负责人任职信息须在竣工验收报告体现，如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的，须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

- 1、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合同价：15801.83735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11.02；
- 2、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合同价：13194.32651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04.13；
- 3、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合同价：7386.66659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06.07；
- 4、工程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合同价：9306.22493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09.30；
- 5、工程名称：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合同价：4366.67628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11.15。

1、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353天
项目经理(总监)：徐向明



本工程于 2023-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2



查验码：92065624668361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码：SG202311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日

合同编码：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23]410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436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 BIM 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6.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 年 11 月 20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3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金湾大道至欢乐港湾段慢行道、骑行道、跑步道。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工程质量创优：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金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零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小写：¥ 158018373.56 元），增值税率 9%，不含税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玖拾柒万零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小写：144970984.92 元）增值税额 ¥壹仟叁佰零肆万柒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大写：13047388.64 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107629.55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14480000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15020000 元。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8.12 %
4. 本项目的规费、税金费率均按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填报的费率计取，增值税率、税金的拆分计算、调整原则以发包人解释、要求为准。
5.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业主要求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清单、控制价、招标上限等）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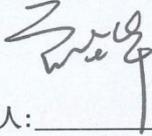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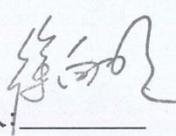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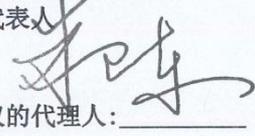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 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 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 2 座 803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 场 7 号楼
电话:	0755-88982686	电话:	0755-83990050	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传真:	0755-83990050	传真:	0531-81461218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账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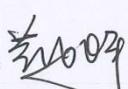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初验报告

深园绿竣-1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5801.837356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6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4年3月22日
工程内容	<p>项目总用地面积共计约44.88万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34.12万平方米（桥下空间用地面积27.53万平方米，西乡出入口、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线内用地面积6.59万平方米），非建设用地面积10.76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桥下空间场地（含游径系统贯通、节点打造、环保路面铺装、绿化、服务及配套设施等）、西乡出入口及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环境整治。</p> <p>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水保工程、桥墩监测及桥上设施工程等。</p> <p>本项目绿化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文件要求全部完成施工，故申请绿化工程初验，进入三个月成活养护期。</p>						
承包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p> <p>承包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徐向明 </p> <p>项目负责：徐向明 </p> <p>徐向明 </p> <p>徐向明 粤1442007200804468(00) 市政 2024.08.29 深圳市鑫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p>						2024年3月21日
设计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设计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陈斌 </p> <p>陈斌 </p>						2024年3月21日
监理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监理单位：(公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黄湘平 </p> <p>黄湘平 </p> <p>黄湘平 注册号:44012279 有效期:2026.07.31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2024年3月21日
建设单位	<p>经2024年3月21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自2024年3月21日起计算养护管理期。</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王... </p> <p>王... </p>						2024年3月21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2、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0-01-703152001001

标段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3194.326511万元

中标工期：65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13



郭大元

查验码：22865698977639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项目概算总投资 17194.22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 15066.56 万元, 预算审定价为 15320.27870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4月6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肆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壹分
(¥ 131943265.1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伍元陆角捌分(¥1374805.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4月 13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郭大仁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

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

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518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sz.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徐向明
8/4/202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 工程概况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10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6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合同造价(万元)	13194.326511
工程类型	绿化景观工程	合同工期	655天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8日	完工日期	年月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6787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7640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二) 主要工程量清单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该项目主要为：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其中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工程量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以下空白)

(三)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王琦	松岗市建中心	副主任	王琦
成员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康天	市建中心	工程师	康天
成员	苏永伦	市建中心	工程师	苏永伦
成员	甘发喜	松岗市建中心	工程师	甘发喜
成员	郑霞	森斯环境	项目经理	郑霞
成员	林嘉	深圳		
成员	王秋纯	翰博设计	设计师	王秋纯
成员	何良勇	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师	何良勇
成员	陈浩	大众监理	总代	陈浩
成员	李方	森斯环境	技术负责人	李方
成员				

(四)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评定为: 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

王强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总监: 郭海	项目负责人: 郑霞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负责人: 秦辉



3、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48-01-700840001001

标段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386.666594万元

中标工期：548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亚运



本工程于 2021-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9



查验码：81532424135191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2021-GC-0053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_ 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²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² □幕墙：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_____ m ²	□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2318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厚×高：0.25 m×4.5 m 总长：93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4_m 总长：2626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72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 m×__ 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300 mm 总长：15560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200 mm 总长：695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300 mm 总长：1224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 m×__ 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96219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 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 0.12 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 工程	

(3) 其他工程

铺装平台：3221 m³、生态停车场：97168 m³、公厕：3座、廊架：6座、大型挑台：1座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 2021 _年_ 4 _月_ 25 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 2022 _年_ 10 _月_ 25 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 548 _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_ 符合设计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_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 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捌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肆分
(¥ 73866665.9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壹角捌分
(¥ 1269817.18 元)；

(2) 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叁佰壹拾肆元伍角陆分 (¥73314.56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零贰佰元整 (¥ 3410200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 4000000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2.82%。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12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6 份，副本 / 份，发
包人 份，承包人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
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科室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0755-8399005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
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明湖城市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7386.666594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亚运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粤144201420152271(00) 市政水利 勘察单位 2024.08.24 2022年12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2022年度光明区城市管理

特别贡献奖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2月

2022年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先进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荣、
王凯、利海燕、王慧麟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4、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4-440307-04-01-422081006001

标段名称：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306.224937万元

中标工期：366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银



本工程于 2022-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蒋慕川

日期：2022-09-01

查验码：46814263277551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0001

合同编号 CRLCJ-LG19-HLG01-ZB-221001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
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9】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号港信达
横岗大厦1715B

法定代表人：张迪云

联系人：马小英

联系电话：18819711669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成员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陆荣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0755-83990050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年8月26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

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径牛尾路以东的龙城公园内西南侧，靠近公园西出口。

工程内容：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38 万平方米，项目实施包括土方工程及基础、主体结构工程、精装幕墙工程、精装二次机电、硬景工程、景观小品、城市家具、标识系统、景观照明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室外弱电工程、预留预埋、网球场、足球场、篮球场、多功能智慧球场、智慧健身设施、绿化工程、排水及安全护栏专项工程等。主要工程包括：园建面积 71342 平方米（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面积 128145 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 4422 平方米。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20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含边坡修复）、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人行桥及搭板、车行桥、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附件 A-1 园建及绿化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总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 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 <u>6</u>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u> </u> 米
隧道工程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路灯照明工程	□ <u> </u>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u> </u> 米 □污水管: <u> </u>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u> </u> 宽: <u> </u>
排水箱涵工程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u> </u>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6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及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叁佰零陆万贰仟贰佰肆

拾玖元叁角柒分(¥ 93062249.37 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 ___/___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 ___/___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捌万元整(¥ 428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苑支行

账号:

0000 1294

邮政编码:



总承包人: (成员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邮政编码: 518023



总承包人: (牵头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

账号: 4425 0100 0086

邮政编码: 51811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暖通工程、后谷边坡坡脚截洪沟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土方工程、园建铺装工程、运动健身设施、观谷台搭板、坡道部分、跨桥工程、景观小品、建筑工程、室外廊架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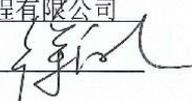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2 年 8 月 10 日

证 明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合同金额 9306.224937 万元，其中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金额 9011.341217 万元)，2022 年 9 月 30 日签订施工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施工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派驻的团队人员如下：

项目副经理：王晓凌（身份证号码：330724197508071625）

项目副经理：唐校均（身份证号码：430523198709110919）

项目副经理：姜 凯（身份证号码：43012419871120146X）

生产经理： 郑伟金（身份证号码：445281198610254350）

技术负责人：罗意强（身份证号码：441826197705010017）

该项目为园林绿化工程，是集园建、绿化、给排水、园林小品于一体的综合类园林项目。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
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项目印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
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径牛尾路以东的龙城公园内西南侧，靠近公园西出口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园建面积71342平方米、绿化面积128145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4422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9306.22493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CR167-LG19-HL601-2B-22/00	符合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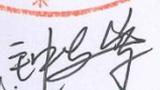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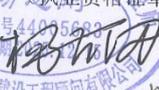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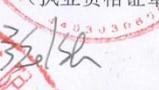
(S)
深公一
二
研
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温建雄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温建雄
2	徐立淦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徐立淦
3	钟朝晖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钟朝晖
4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	邓炜
5	王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王玲
6	邱晓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	邱晓祥
7	杨志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杨志刚
8	刘泽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	刘泽众
9	陆伟宏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陆伟宏
1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全永庆
11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银
12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黄河清
13	李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侠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验收，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合同文件和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已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了工程内容。施工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主要材料、构配件等的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的检测资料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初评为“合格”，工程质量初步评定为“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div> <div style="float: right; 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银 粤1442017201900439(00) 市政 2025.02.1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93062249.37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张银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侠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1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银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杨志刚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侠 2023年12月20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0日

5、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16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366.676283万元

中标工期：33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0-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1-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1-01

查验码：337114014743971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CRLCJ-LG18-LGBD01-FB-211602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Ⅱ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年07月08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内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全长27.24公里（龙岗河干流20.77公里，梧桐山河6.47公里），项目实施面积约445.41公顷包括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现状管线保护及迁改、高压线入地等工程。主要工程包括：陆域绿化面积约287.52公顷（含横岭水厂绿化改造约6公顷），硬质铺装约87.65公顷，建筑物约5480平方米（碧道馆、一二级驿站）、景观构筑物约4320平方米等。其中，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全长4.6公里，上游至吉祥三路桥，下游至龙园福宁桥，包含U梦绿谷、龙园水岸两个重点建设项目节点，中间宜居生活段沿岸为建成居住社区。本次招标范围为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本标段位于富康苑东北侧至福宁桥（LG6+500-LG9+029.52），长度约2529m。建设项目总投资暂定262291.86万元。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44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02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0月0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3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陆拾陆万陆仟柒佰陆拾贰元捌角叁分（¥43666762.83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壹万元整（¥241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特别约定：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20%（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含预付款）的第 2 期开始分 4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
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 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

（1）专业工程承包人于每次付款月 25 日之前将工程进度款报送给发包人，发包人审核完成
后，由委托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85%时暂
停支付；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结算资料经委托人审核确认且专业工程承包人
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累计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90%及委托人审核确认结算价的 90%两
者中较低者；

（3）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若有政
府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金额为准，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低于第（2）阶段结
算价的 90%，则专业工程承包人应负责及时将委托人超付部分退还委托人；

（4）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心区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930000287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专用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B-211002）

鉴 定 书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7 月 24 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河流域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下游项目部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2、《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4、《绿化种植土壤规范》(GJ/T340-2016);
- 5、《城市绿地设计规范》(GB50420-2007);
- 6、《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7、《室外给水设计标准》 GB 50013-2018;
- 8、《室外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4-2021;
- 9、《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5-2019;
- 10、《喷灌工程技术规范》(GB/T 50085-2007);
- 1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施工图、设计变更文件;
- 12、合同文件、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规范要求。

组织机构:

本次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相关人员组成,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深圳市龙岗区龙岗河流域管理中心代表列席参会。

验收过程:

2024年7月24日上午,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等参建单位的工作情况汇报,到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查阅工程相关验收资料,经讨论并形成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工程项目的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地点:深圳龙岗区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全长4.6公里,上游至吉祥三路桥,下游至龙园福宁桥,包含U梦绿谷、龙园水岸两个重点建设项目节点,中间宜居生活段沿岸为建成居住社区。本次招标范围为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本标段位于富康苑东北侧至福宁桥(LG6+500-LG9+029.52),长度约2529m。

绿化分部工程建设内容:栽植前场地清理、栽植土回填、乔木栽植、藤本栽植、地被栽植、观赏草栽植、草坪栽植、水生植物栽植、水生态草坪及

观赏草栽植、施工期的乔(灌)木植物养护、施工期的藤本植物养护、施工期的地被及观赏草植物养护。

给排水分部工程建设内容：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基础垫层施工、管道铺设、管道安装、沟槽回填。

绿化喷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管道基础、室外电线导管敷设、电线、电缆穿管和线槽敷线、沟槽回填、喷灌设备安装。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本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分为3个分部工程,分别为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喷灌工程;

绿化分部工程 2022年3月1日至2023年12月27日分部验收通过;

给排水工程、绿化喷灌工程 2022年3月1日至2024年3月15日分部验收通过;

本合同工程(单位工程)于2022年3月1日开工至2024年7月24日完工验收。

施工期间克服了汛期防洪等困难,并发生了部分设计变更。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的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合格后按照确定的工艺、质量标准组织施工;对于隐蔽单元工程、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由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进行联合验收;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施工完毕,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并做好相关隐蔽工程的验收及记录工作;按时召开工程例会,汇报施工进度、质量及安全情况,提出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

二、验收范围

工程验收范围为本工程设计文件的所有内容以及本工程的施工合同文件。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一)、合同管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在建设过程中全面履行了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代建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的合同为依据,较好的控制了工程质量,投资及施工进度。

(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主要工程量

单位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主要工程量	备注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1	栽植前场地清理	m ²	105491	
	2	种植土回填	m ²	79572.9	
	3	乔木种植	棵	193	
	4	地被栽植	m ²	21001.2	
	5	观赏草栽植	m ²	9331.8	
	6	草坪栽植	m ²	53119	
	7	水生植物栽植	m ²	379.2	
	8	藤本栽植	m	3175	
	9	水生态区域栽植	m ²	17897	
	10	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	m	32448.24	
	11	管道基础	m	32448.24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	12	管道铺设	m	32448.24
	13	化学建材管接口连接	m	32448.24
	14	沟槽回填	m	32448.24
	15	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	m	9008.76
	16	管道基础	m	9008.76
	17	电线导管敷设 PVC 线管	m	17555.62
	18	电线电缆穿管双芯电缆 (FSY-BGVY2*14)	m	9008.76
	19	电线电缆穿管#6 裸铜线	m	8917.02
	20	沟槽回填	m	9008.76
	21	喷头安装	个	4105
	22	电磁阀安装	个	285
	23	快速取水阀安装	个	255
	24	园林解码器安装	个	285
	25	其他设备安装	个	85

(三)、结算情况

本合同工程依据合同单价及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进行资金结算，结算资料基本齐全，已全部上报，工程初步结算金额为 34913201.19 元，由监理核算，业主审核，最终以政府部门审计为准。

四、合同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合同工程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数量	合格单元数量	优良单元数量	分部工程评定结果	单位工程评定结果	合同工程评定结果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	合计:	1219	1219	4			
		绿化工程	789	789	0	合格	合格	合格

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给排水工程	270	270	0	合格		
		绿化喷灌工程	160	160	4	合格		

本工程所含3个分部工程、1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质量等级均评为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了工程验收资料，认为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结论如下：

1、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合同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经检验合格。

3、合同工程共1个单位工程，3个分部工程，经评定全部合格，合格率100%。

4、合同工程的验收资料齐全。

5、该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6、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经验收工作组讨论和评议,同意该合同工程(单位工程)通过完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见附表一)

见附件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合同工程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4年7月24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张五岳	深圳市龙岗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张五岳
成员	张磊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磊
成员	刘锡辉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锡辉
成员	彭斌鑫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彭斌鑫
成员	石武汉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道	石武汉
成员	刘伟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伟
成员	叶枫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枫
成员	周洪涛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洪涛
成员	黄治腾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治腾
成员				

关于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项目，自开工以来，项目团队积极主动、尽职尽责、协调统筹、先行先试，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顺利完成了各项工期节点和任务目标，获得了相关单位的认可。

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领导对本项目高度重视，面对施工现场工期紧、任务重、制约问题多、防洪度汛和疫情防控压力大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常驻现场指导工作。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团队黄河清、张斌等披荆斩棘，精心部署合理调配劳务资源，克服种种难关；面对本项目不利客观条件，贵司不惜加大资金投入，先行先试，及时反馈滩地冲刷情况，配合我部完成生态修复样板段，保护滩地还绿于河，充分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克服种种难关；充分发挥攻坚精神，促使项目各项工期节点目标顺利实现。

我司项目组对贵司领导班子及项目管理团队表达由衷的感谢，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此致，顺祝商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岗河干流碧道建设项目部

2023年1月4日

二、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2.04.20；
- 2、工程名称：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履约评价时间：2022.03.23；
- 3、工程名称：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2.04.19；
- 4、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3.07.06；
- 5、工程名称：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0.06.17。

1、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谭运红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沙河西路(高新南九道至茶光路段)绿化工程乔灌木种植、地被种植、花镜种植、草皮铺种; 园建工程园路、廊架、景墙、雨水花园、树池施工; 给水工程喷淋管道及设施设备安装; 电气工程电缆敷设、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工程地点	南山区沙河西路		工程合同价	3655.22381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月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5月3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月2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0日	实际工期	23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7		
4	进度控制 (20分)		15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徐乐虎 注册号44005675 有效期2022.5.8 2022年4月1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2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宋建雄、王晓凌、叶伟华、邓志伟、周开庭、吴沛珮为代表的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 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 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2、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7月2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郑霞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I标段		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I标段范围内的苗木、道路铺装、园林建筑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66号		工程合同价	3053.66480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07月25日	合同工期	146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实际工期	130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8'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8'		
4	进度控制 (20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_____ 2022年3月2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编号：季度-002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前期及维保阶段 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2021年度第3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合同		
合同金额	3053.664809 万元	合同类别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总监、 总代、造价工程师	郑霞 (变更记录：_____) _____ (变更记录：_____) 谭国强 (变更记录：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 9月 16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2.39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1.人员配备基本齐全，到岗履职情况良好，管理人员执行力较强，能迅速落实相关指令，现场配合及时，能够积极主动完成各项协调工作推进；2.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施工质量达到合同要求；问题整改销项配合较好；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刘峰、周珂、谭国强、张景良、王国席、刘金生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92.39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徐向明</u> ； 联系电话： <u>18028741197</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前期及保修阶段：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得分×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3、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王晓凌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绿化工程乔灌木种植、地被种植、水生植物种植; 园建工程园路、景观湖、观景平台、景观跌水、景观挡墙施工; 给排水管道安装; 电气工程电缆敷设、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合同价	1332.66711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05日	合同工期	113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8月0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09日	实际工期	30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8		
4	进度控制 (20分)		18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15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19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王晓凌、宋建雄、李广文、邓志伟、吴沛璋、周开庭为代表的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
金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黄锋、陆荣、利海燕

证书编号：2022-GDGC-044



4、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坪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文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3552.5660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	<u>183</u>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u>127</u>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 分)		9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 分)		17		
3	施工过程管理 (20 分)		20		
4	进度控制 (20 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 分)		20		
6	资金支付 (10 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在2023年上半年质量管理工作中，表现优秀，被评为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大区城市建设事业部

二〇二三年七月

5、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6月1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口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口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王琳 电话 13826515339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承包范围	清表地被植物、移除原有桉树头、栽植乔木、满铺大油叶草；设置浇灌给水系统；增设配电箱、埋设水泵电源线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生态园		工程合同价	569.47179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6月9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王琳 2020.6.17 年月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琳**

1、工程名称：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合同价：569.471795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0.09.16。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2772号

王琳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风景园林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琳

社保电脑号：639191858

身份证号码：43090319901008664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8.58	3500	28.0	7.0
2024	02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8.58	3500	28.0	7.0
2024	03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4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5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6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0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合计			8352.35	4206.56			4221.65	1688.66			422.23		232.76		3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428eb0a8cd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02-01-104047001001

标段名称：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569.471795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1-17

查验码：850564211473637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玖万肆仟柒佰壹拾柒元玖角伍分（¥5694717.9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万叁仟贰佰叁拾贰元贰角肆分（¥43232.2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8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3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辖区平湖生态园内

填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批准日期: 2020年3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辖区平湖生态园内		
建设规模	面积75275.2平方米, 主要包括清除地被植物、移除原有桉树头、栽植乔木、满铺大油叶草, 设置浇灌给水系统	结构类型	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张文贵		
勘察单位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3105	项目负责人	刘学飞
承包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344123560	项目负责人	王琳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7179	项目总监	扬旭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2019-440307-02-01-104047001001	合同编号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施工组织设计已审批, 并已进行交底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条件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王琳	粤中职证字第1803003012772号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谭运红	1903001021639	
图纸会审情况	已进行图纸会审, 并交底	项目安全负责人	高净	粤建安C(2015)0003240	
		项目专业质检员	李广文	1903003026008	
		项目施工员	盛大勇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001844号	
设计交底情况	已进行设计技术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已复核, 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4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4日		

<p>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p>	<p>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经我公司工程项目部的充分准备, 各项准备工作现已就绪, 具备开工条件, 特申请开工。</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u>王琳</u></p> <p>2020年5月24日</p>  <p>(公章)</p> <p>(执业资格证章)</p>
<p>监理单 位意见</p>	<p><u>同意</u></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u>杨旭</u></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执业资格证章)</p>
<p>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p>	<p><u>同意</u></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u>许裕航</u></p> <p>2020年4月17日</p>  <p>(公章)</p>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辖区平湖生态园内
工程规模	绿地总面积约面积75275.2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569.471795万元
结构类型	绿化工程	工程用途	绿化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717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3105

深圳市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罗勇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琳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周礼新

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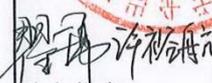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开工日期为2020年3月25日，其完工期为 2020年6月15日，施工工期为83日历天。本工程全套施工图纸所涉及的内容包括移除现有桉树头、清理杂草杂灌、栽植乔木、铺设大叶油草、回填种植土、设置浇灌给水系统、埋设电缆、增设配电箱及潜水泵安装等。以上工程均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施工过程中无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施工记录、自检资料、工序验收及监理复核验收手续等各类资料齐全，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0年 9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王琳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6月1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王琳	电话	13826515339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承包范围	清表地被植物、移除原有桉树头、栽植乔木、满铺大油叶草；设置浇灌给水系统；增设配电箱、埋设水泵电源线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生态园		工程合同价	569.47179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6月9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王琳 2020.6.17 年月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四、其他

- 1、企业获奖情况
- 2、企业所获荣誉
- 3、企业所获表扬信
- 4、企业所获感谢信

1、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授奖机构	获奖时间
1	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11
2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12
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1.11
4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8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19.10
5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11
6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11
7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11
8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12

1.1 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欧文杰、宋建雄、
王晓凌、高净、黄河清、张银、王虎、谭
运红、王凯、黄治腾、余珏佳



证书编号：2020—GC1—0331

1.2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净、黄河清、郑伟金、陆荣、
夏添、王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1.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 IV 标段（快速发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黄河清、郑霞、李广文、
王晓凌、宋建雄、夏添、张银、郑伟金、
陆荣、王琳、王凯



证书编号：2021—GC2—0361

1.4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 8 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8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宋建雄、徐向明、李广文、王晓凌、王 虎、陆 荣、王 琳、邓志伟、
王伟远、庄建伟、黄治腾、谭运红

证书编号：2019—GC2—21701



1.5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 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 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1.6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黄河清、王晓凌、李广文、

郑霞、张银、周敏、唐金娣、利海燕、

陆荣、林容华、王琳



证书编号：2022—GC3—1441

1.7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勘察、
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夏添、李广文、郑
伟金、陆荣、郑洲翔、王琳、梁华巨、张
雪琴、罗意强、姚顺强、利海燕



证书编号：2020—GC3—2011

1.8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施工）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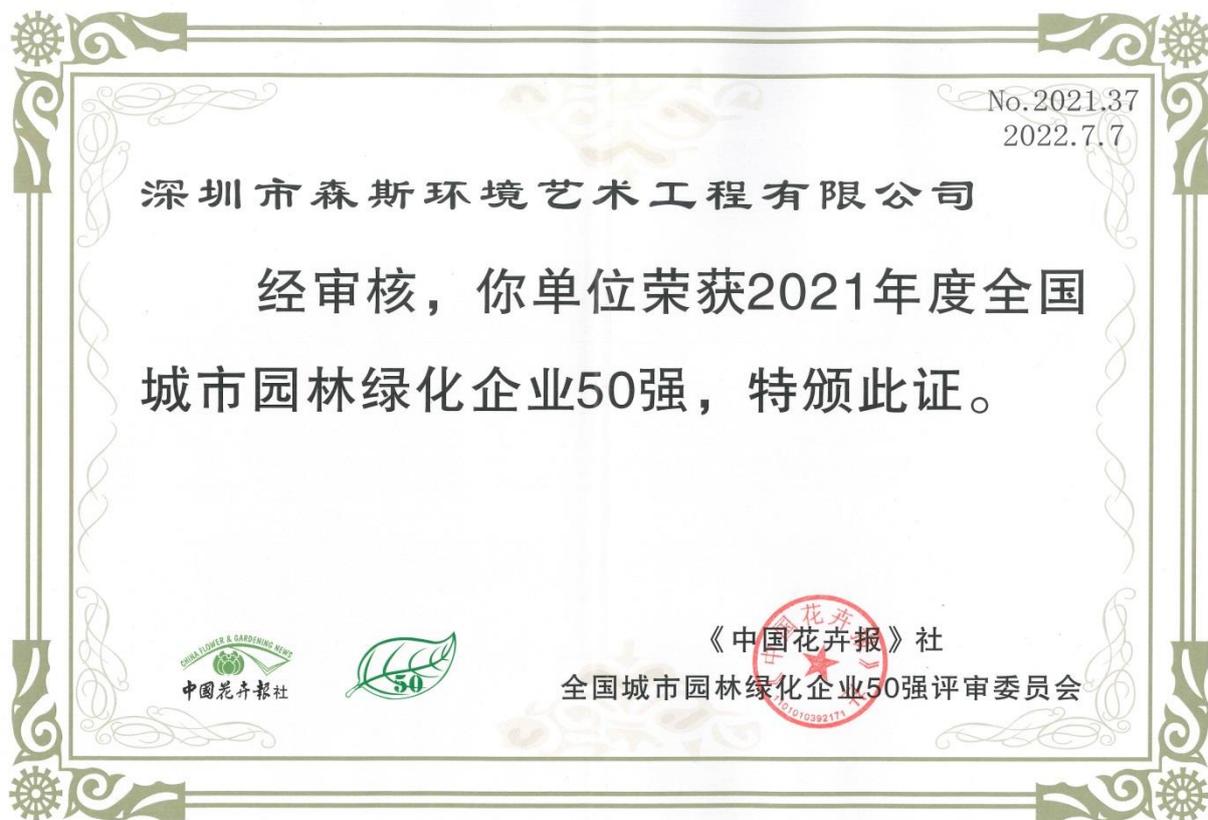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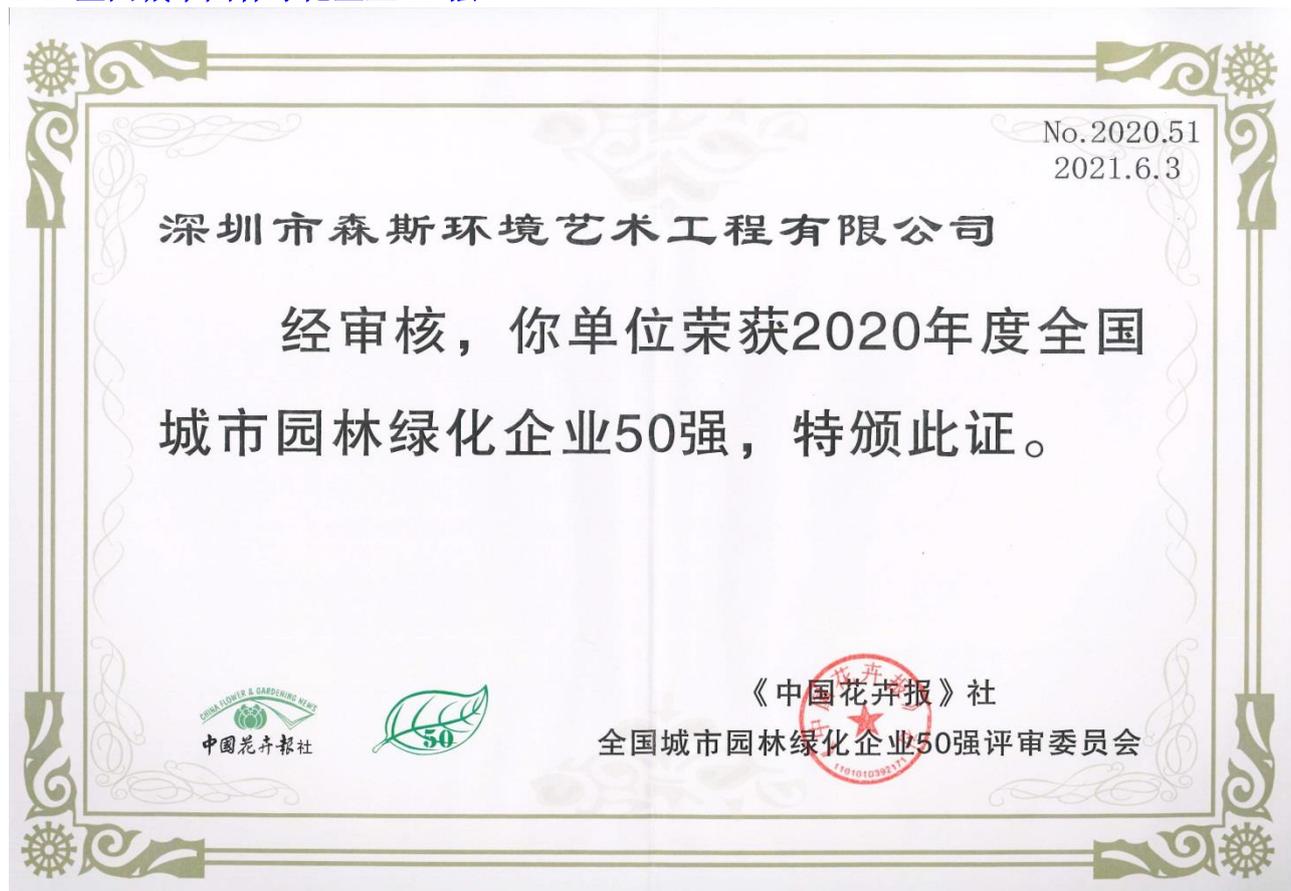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 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 荣、
王 凯、利海燕、王慧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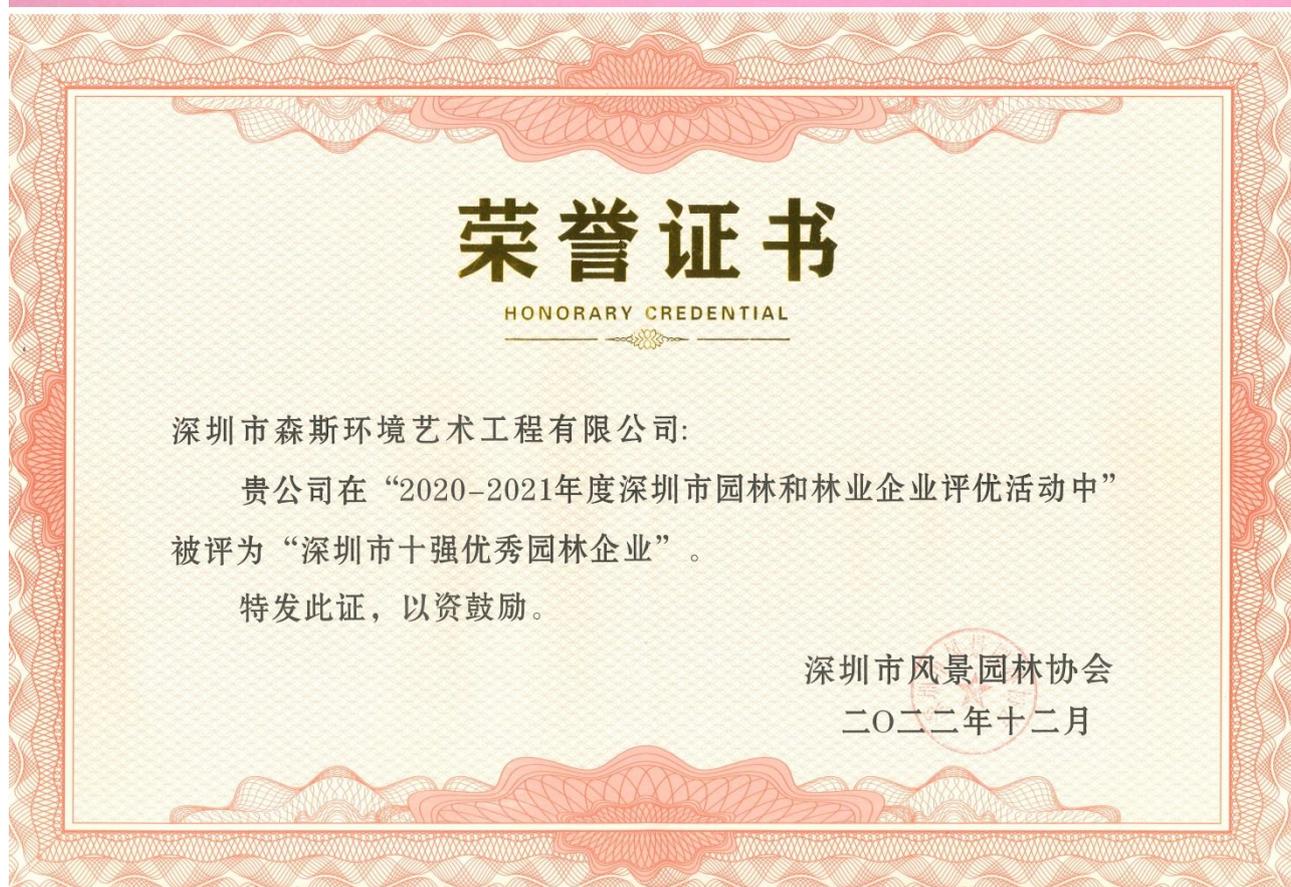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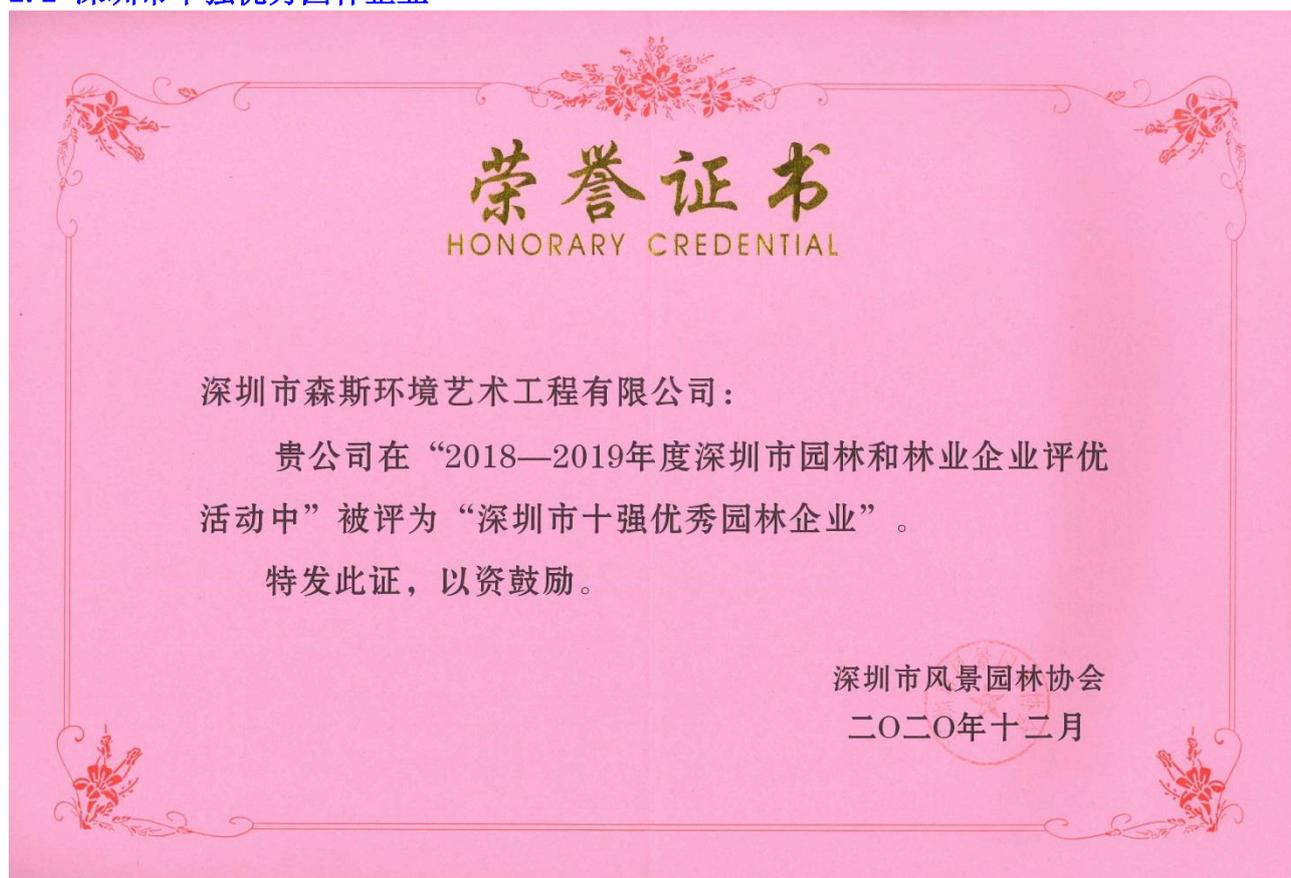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2、企业所获荣誉

2.1 全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50强



2.2 深圳市十强优秀园林企业



2.3 深圳 500 强企业



3、企业所获表扬信

企业所获表扬信

序号	项目名称	授予荣誉	授予机构	授予时间
1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	表扬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龙岗河干流碧道建设项目部	2023.01.04
2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 IV 标段（快速发包）	表扬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项目部	2019.12.31
3	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表扬信	广州市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11.24
4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	表扬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1.07.06
5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绿化工程	表扬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0.12.16
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	表扬信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部	2020.01.13
7	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02.22
8	宝安区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应急处置中心周边绿化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13
9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2020.12.20
10	长城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展示区景观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2021.11.23

3.1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



关于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项目，自开工以来，项目团队积极主动、尽职尽责、协调统筹、先行先试，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顺利完成了各项工期节点和任务目标，获得了相关单位的认可。

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领导对本项目高度重视，面对施工现场工期紧、任务重、制约问题多、防洪度汛和疫情防控压力大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常驻现场指导工作。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团队黄河清、张斌等披荆斩棘，精心部署合理调配劳务资源，克服种种难关；面对本项目不利客观条件，贵司不惜加大资金投入，先行先试，及时反馈滩地冲刷情况，配合我部完成生态修复样板段，保护滩地还绿于河，充分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克服种种难关；充分发挥攻坚精神，促使项目各项工期节点目标顺利实现。

我司项目组对贵司领导班子及项目管理团队表达由衷的感谢，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此致，顺祝商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岗河干流碧道建设项目部
2023 年 1 月 4 日

3.2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表 扬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大沙河生态长廊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的施工中，你公司连续克服工期紧、任务重、高温多雨、场地移交困难等诸多不利因素，精心组织管理，合理调配资源，强化质安管理，在我部组织的评比中，2019年5、6、7连续3个月，荣获第一名，赢得了业主及相关各方的认可。

在此，特向贵司领导、大沙河生态长廊项目部全体施工人员表示诚挚的问候！希望贵司继续发扬诚信履约、顾全大局的企业风范，圆满完成后期的建设任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项目部

2019年12月31日

3.3 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表扬信

致：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自开工建设以来，在贵司的高度重视配合下，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项目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积极主动协调解决问题，合理调配资源，严格执行我司要求，赢得了我司及相关各方的高度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司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华南公司广州分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资源。同时整个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我司的各项节点计划，快速完成竣工备案，并在我司 2020 年二、三季度“质量安全”评估中荣获五星工地，达成全年标杆值项目。

在二次改造施工中，面对竣备后改造施工难度大、成品保护要求高、项目施工工期紧、施工通道受阻等诸多复杂因素，贵司积极调配大量人力及物力资源，保障了二次改造施工配合，提前完成了改造工程，充分保障了后续各施工单位的施工通道。

在交付过程中，贵司项目管理团队作为园林单位主动发挥管理优势，积极配合业主方，发现并有效解决了现场各项问题，交付评估取得 79.28 分的优异成绩，达到了预定交付目标，秉持并发扬了诚信履约的企业风范。在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中，贵公司连续克服诸多不利因素，精心组织管理、科学调配资源、强化质安管理，造园技术高超、施工工艺独特，二级地形丰富，景观效果极佳，为本项目取得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交付评估优异成绩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以叶伟华、刘志龙为首的项目团队，表现优秀，业务能力强，职业素养高，在此，向贵司及白云润府园林景观工程项目部全体施工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表扬！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香港湾仔港湾道 26 号华润大厦 46F 46F, China Resources Bldg., 26 Harbour Rd., WanChai, Hongkong
电话 Tel: 00852-28772330 传真 Fax: 00852-28779068 网址 Http: www.crland.com.hk

华润集团旗下香港上市公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我中心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由贵司承建。该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工作安排，勇担重任。作为项目建设过程的最后一道环节，自投入施工以来，贵司项目部能够统一思想、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各项工作。同时为保证项目消防验收及各项检查工作的圆满完成，贵司不计成本做好场地内的各项配合服务工作以及 6S 清理工作，出色地完成了各项任务，赢得了各方的高度赞誉。

在此，特向贵司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全体管理人员的辛勤付出提出表扬！望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作风及服务理念，为项目建设再添佳绩。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1年7月6日

3.5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绿化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交档进度通知书

编号：D-2020-005

工程名称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	形象进度	2020.8.25 竣工
责任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专业	绿化
竣工档案阶段完成情况： 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交档专题会议后，在项目组和档案室的大力督促下，该承包单位的资料员认真勤勉，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文字部分的整理立卷和 EIM 平台数据的完善，并向我中心档案室移交。该承包单位的资料员在竣工三个月内，基本完成竣工档案的编制工作，特此提出表扬！			
后续工作要求： 目前竣工档案中还缺少设计变更文件和竣工图，请继续保持良好的工作势头，共同创造交档速度的新记录。			
签发人/联系电话	工程管理中心技术部 /82603724	签发时间	2020 年 12 月 16 日
签收人/联系电话		签收时间	

3.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

表 扬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自5月3日开工以来，驻场项目部带领全体施工人员科学组织、精心部署，克服工程建设中面临的场地紧张、任务繁重、边坡坡度大、施工环境差等诸多困难，仅用70天时间，就安全、高效、优质的完成了东区23000 m²的施工任务，在此，向贵司表示诚挚的祝贺！我们相信贵司会继续发扬这种高水平的专业素质和优良作风，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按期完成后续施工任务。

最后，祝贵我双方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部

年 月 日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深龙华人安函〔2023〕32号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由贵司承建。该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工作安排，勇担重任。作为项目建设过程的最后一道环节，自投入施工以来，贵司项目部能够统一思想、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各项工作。同时为保证项目按时交付，贵司千方百计做好场地的各项配合服务工作以及场地清理工作，出色的完成了各项任务，赢得了各方的高度赞誉。

在此，特向贵司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管理团队成員王晓凌、黄河清、徐复明的辛勤付出提出表扬！望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作风及服务理念，为项目建设再添佳绩。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

(联系人：陈社平，13925233476)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宝安区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应急处置中心周边绿化工程项目的施工中，贵公司急我区之所需，全力发挥企业优势，努力克服工程建设过程中面临的新型冠状病毒防疫压力、工人难请、设计不详、场地紧张、任务紧急、资金不足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地圆满完成了施工任务，得到了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在此，特向贵公司全体参战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何裕权，电话：27875021)

3.9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
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是宝安区 2020 年重要道路节点“1+5+16”提升工程内容之一，属于宝安区重点推进工作。改造后的新桥立交作为广深高速对外进入深圳市的重要交通节点，成为了宝安特色的亮点景观，门户示范作用显著。

在承接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任务期间，你单位积极履职尽责、合力攻坚克难，克服样板段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移交困难等诸多不利因素，按时完成样板段任务，体现出高度的敬业精神以及出色的专业水准。特对你单位（项目团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倾心付出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为此，我局对你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希望你们再接再厉，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精神，为宝安区交通建设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2020年12月20日



表扬信

致：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派驻我单位“长城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展示区景观工程”的工程师谭运红及其团队人员，充分发扬团队协作精神，不辞辛劳，以专业的工作技能和负责任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管控职责。服务好业主、服务好项目的态度，从项目开工到验收移交全过程管理，每一步都按程序办事，按照设计图纸和相关国家规范标准，严格监管把控施工质量，并协助业主做了大量协调工作，最终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建设任务，赢得了业主及各方的高度认可。

对此，我们对贵公司真正为我方着想，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希望贵公司进行保持优良的工作风范及服务理念，在双方以后的项目合作中，再接再厉，按照业务高标准、技术高水平、服务高质量的要求，再创佳绩！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



4、企业所获感谢信

企业所获感谢信

序号	项目名称	授予荣誉	授予机构	授予时间
1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01
2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06.30
3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06.30
4	学府路南街心花园项目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01
5	特区40周年庆典活动绿化品质保障工作突出贡献感谢信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10.17
6	“8.17”接待任务专项服务保障工作	感谢信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2.08.18
7	迎宾馆园区环境绿化花卉布置景观工程	感谢信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2022.11.12
8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	感谢信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2023.05.10
9	公园灾后恢复工作	感谢信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3.09.20
10	校园园艺美化	感谢信	南外（集团）高新中学	2020.04.30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 谢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是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开篇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紧紧围绕“打造世界著名花城”这个目标，认真落实“公园建设和绿化品质提升”两大举措，大力推进具有南山特色的“四季花城、生态花城、人文花城”建设。在全市“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我区以扎实的工作和显著的成效获得考评专家组的高度认可，并取得了考核第一名的优异成绩。

在此期间，贵司的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作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局谨向贵司表示衷心感谢！希望贵司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4月1日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宋建雄、王晓凌、叶伟华、邓志伟、周开庭、吴沛珮为代表的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王晓凌、宋建雄、李广文、邓志伟、吴沛珅、周开庭为代表的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 谢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是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开篇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紧紧围绕“打造世界著名花城”这个目标，认真落实“公园建设和绿化品质提升”两大举措，大力推进具有南山特色的“四季花城、生态花城、人文花城”建设。在全市“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我区以扎实的工作和显著的成效获得考评专家组的高度认可，并取得了考核第一名的优异成绩。

在此期间，贵司以徐向明、宋建雄为代表的学府路南街心花园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作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局谨向贵司表示衷心感谢！希望贵司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4月1日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典活动是全国、全省、全市的大事、要事，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 40 周年庆祝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夜以继日、风雨无阻、攻坚克难、尽忠履职、精益求精做好重点线路沿线各项环境保障工作，为 40 周年庆典活动圆满成功作出了突出贡献，展现了南山区创建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的靓丽风采。

在此期间，贵司以宋建雄为代表的春园路等路段景观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和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 40 周年庆典活动绿化品质保障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谨向贵司表示衷心地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希望贵司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 10 月 17 日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党组的精心指导下，经过中心上下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8.17”接待任务专项服务保障工作，贵司负责的莲花山-彩田公园综合管理服务项目，驻园团队团结协作、无私奉献、夜以继日、任劳任怨，完成了大量艰巨繁重、富有成效的工作。

感谢贵公司对本次专项任务的大力支持以及所有工作人员所付出的辛苦和汗水！希望贵司再接再厉，共同努力，让莲花山公园的管理和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2年8月18日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感谢信

罗湖区委区政府：

迎宾馆园区环境绿化花卉布置景观工程，在城管局各单位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从设计到施工，精心策划、加班加点，用最短时间、最优质量，圆满的完成了景观布置任务，展现出园区“闹中取静，鸟语花香”的园林宾馆景观效果，得到住地首长的高度赞扬。

环境绿化是深圳的一张名片，施工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在花卉布置上采用了二级地形、线条流畅、微地形丰富、组团饱满、组团留白等造园手法，其中“簕杜鹃景点”展示了深圳市市花红红火火的形象，“光辉岁月”景点布置象征国家的欣欣向荣，“格桑花”寓意生活幸福美好，“佛手”寄意健康多福多寿，“竹子”、“甘蔗”体现出深圳改革开放事业节节攀高，整体景观设计和布局充分体现出园林的文化内涵。不仅在视觉上突出美感，在造园手法上有新的突破，在绿色文化上更是展现出新时代自信。在此，我司谨向您们表示衷心感谢！希望您们一如既往的支持，为争创金色罗湖勇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

4.8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4月8日至17日，2023粤港澳大湾区花展成功举办，来自13个国家和地区308个机构、个人参展，展出面积超2.25万平方米、新优花卉品种超1000个，现场观展41万人次，国内外来访城市（地区）110余个，打造了一场“花事盛会”，彰显粤港澳大湾区勃勃生机。

花展筹备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在各参展城市、参展企业和社会各界的齐心协力下，花展顺利举办，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促进大湾区城市交流合作、丰富市民文化生活、带动园林园艺和花卉产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贵单位参展的《梦回自然——大自然的容器》为本届花展带来了不一样的精彩，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在此，谨向贵单位致以诚挚的谢意！希望您们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粤港澳大湾区花展，关心、支持深圳园林绿化事业。期待双方进一步加强交流与合作，携手共建美丽湾区、美丽中国。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2023年5月10日



2023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Organizing Committee of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Flower Show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9月1日至9月8日,我市连续经受台风“苏拉”“9·7特大暴雨”等极端天气影响。为尽快做好公园灾后恢复工作,贵单位在应急抢险人员和物资装备等方面给予了全力支持,为此次抢险救灾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承担了应尽义务,做好了应有贡献。在此,谨向贵单位致以诚挚的谢意!真诚期待贵单位在今后的公园管理工作中继续给予更多的支持和帮助,共同为推动公园高质量建设发展、高标准精细管理服务而不断努力!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3年9月20日

4.10 校园园艺美化



感谢信

尊敬的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领导：

庚子鼠年伊始，一场始料未及的疫情肆虐祖国大地，举国上下万众一心，奋力抗击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人人都是参与者，人人皆为战斗员。

众志成城，疫情终得缓解，高新学子盼得返校。在孩子们即将返校之际，贵公司全力支持我校学生返校工作，主动承担校园的园艺美化工作。一盆盆鲜花被移进校园，一处处园景在校园落成，一份份爱心被温暖传递。寂静已久的校园顿时充满了生机和希望！感谢你们用鲜花装点校园，感谢你们为高新学子准备最隆重的欢迎礼！你们的善举，彰显着爱心，也彰显着责任担当，你们不但给疫情中的高新学子送来了春意和希望，更为我们树立了榜样！高新全体师生衷心感谢你们的无私帮助，铭记你们的责任担当。我们将坚守立德树人、精教育人的初心与使命，努力培养厚德博学的既有家国情怀，也有社会担当的新时代学子。

别样抗疫奉献爱心，花开校园情满高新。再一次对贵公司的善举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同时祝愿贵公司蓬勃发展，蒸蒸日上！

南外（集团）高新中学
2020年4月30日

